

車船處

壹、前言

本處 111 年度施政績效目標係配合縣府 108-111 年中程施政計畫之策略績效目標，並參照中程施政計畫各面向之衡量指標所訂定，自評部份係依據縣府 111 年 12 月 16 日府行規字第 1111304486 號函辦理，業於 112 年 1 月 5 日由副處長召集各課室主管及承辦人員，共同參與施政績效年度目標值評估作業，會議中依「核心業務」、「業務創新改良」、「人力面向」及「經費面向」個別討論逐項分析評核達成情形及未達成原因，並就執行內容適時檢討改進，本處施政績效報告經處長核閱後陳報縣府核備。

貳、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總分

績效面向	績效評分
1. 核心業務 (60%)	60
2. 業務創新改良 (1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複評時由委員除以 2 計算)	20
3. 人力 (10%)	9
4. 經費 (10%)	9.34
5. 整體施政績效 (1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授權審查委員由業務創新改良面向除以 2 所得分數酌予給分)	
績效總分	98.34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核心業務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供便捷大眾運輸服務 (11%)	(1) 公車汰舊換新計畫 (6%)	7 輛	7 輛	100%	6	1. 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 7 輛公車打造。 2. 為提升本縣高齡者友善乘車服務及公共運輸的便利性、安全性，本處積極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經費辦理公車

						汰舊換新，計畫於 111 年度內完成 7 輛公車打造。 3. 111 年 4 月 19 日完成第四階段查核，111 年 5 月 27 日驗收完成，111 年 6 月 16 日車輛校閱後參與營運。 4. 111 年 12 月 22 日完成補助款請領作業。 5. 達成度： $(7 \text{ 輛} / 7 \text{ 輛}) \times 100\% = 100\%$
	(2) 增建候車亭計畫 (5%)	2 座	2 座	100%	5	1. 衡量標準：年度內增建 2 座候車亭。 2. 提報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獲補助新臺幣 50 萬元，配合縣自籌款 36 萬元合併辦理招標，111 年興建山水國小站、嵵裡水仙宮站 2 座候車亭。 3. 達成度： $(2 \text{ 座} / 2 \text{ 座}) \times 100\% = 100\%$
2. 爭取營運虧損補貼，改善經營環境提升服務水準 (9%)	(1) 計畫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收入 (萬元) (5%)	1,050 萬元	1,073 萬 9,800 元	102.28%	5	1. 衡量標準：實際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收入金額。 2. 原計畫爭取離島交通船補助款新臺幣 1,050 萬元。 3. 積極向交通部爭取，獲補貼離島建設基金補助海運營運虧損新臺幣 1,073 萬 9,800 元，達到設定目標。 4. 達成度： $(1,073 \text{ 萬 } 9,800 \text{ 元} / 1,050 \text{ 萬元}) \times 100\% = 102.28\%$
	(2) 計畫爭取汽車客運業營運虧損補貼收入 (萬元) (4%)	2,660 萬元	2,660 萬元	100%	4	1. 衡量標準：實際爭取汽車客運業營運補貼收入金額。 2. 原計畫爭取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虧損補貼新臺幣 2,660 萬元。 3. 經極力向交通部爭取後，實際獲得補助款新臺幣 2,660 萬元，達到設定目標。 4. 達成度： $(2,660 \text{ 萬元} / 2,660 \text{ 萬元}) \times 100\% = 100\%$
3. 拓展租車收入提升營運績效以增營	拓展租車收入 (2%)	100 萬元	162 萬 4,791 元	162.47%	2	1. 衡量標準：年度租車收入金額 (100 萬元)。 2. 租車收入全年預定目標為新臺幣 100 萬元，經業務單位

收(2%)						積極拓展客戶全年租車收入達162萬4,791元。 3.達成度： $(162\text{萬}4,791\text{元}/100\text{萬元})\times 100\%=162.47\%$
4. 拓展交通船載貨收入，提昇營運績效以增營收(4%)	拓展交通船載貨收入(萬元)(4%)	780萬元	1,123萬2,335元	144%	4	1.衡量標準：年度內拓展交通船載貨收入(780萬元)。 2.交通船載貨收入全年預定目標為新臺幣780萬元，全年實際載貨收入達1,123萬2,335元。 3.達成度： $(1,123\text{萬}2,335\text{元}/780\text{萬元})\times 100\%=144\%$
5.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提昇業務績效以增營收(3%)	爭取車廂廣告收入(萬元)(3%)	120萬元	144萬3,019元	120.25%	3	1.衡量標準：年度內爭取車廂廣告收入金額(120萬元)。 2.原計畫車廂廣告收入為新臺幣120萬元，經業務單位積極多方爭取新客戶群、全年車廂廣告收入達144萬3,019元。 3.達成度： $(144\text{萬}3,019\text{元}/120\text{萬元})\times 100\%=120.25\%$
6. 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3%)	選擇最優惠方式採購公車及船用柴油(萬元)(3%)	120萬元	121萬6,941元	101.41%	3	1.衡量標準：年度內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選擇最優惠方式採購公車及船用柴油降低購油成本(120萬元)。 2.111年度機動購油方案，經公開招標方式採購車、船用柴油，其中車用柴油每公升折讓1.15元，船用柴油每公升折讓0.5元，經統計111年度車用柴油，節約66萬441元，船用柴油節約55萬6,500元，共計節約新臺幣121萬6,941元。 3.達成度： $(121\text{萬}6,941\text{元}/120\text{萬元})\times 100\%=101.41\%$
7. 公路汽車客運動態資訊系統行車班次統計合格率(2%)	維持統計合格率90%以上(2%)	93%	97%	104.30%	2	1.衡量標準：交通部公路總局汽車客運動態資訊系統，行車班次維持合格率93%以上。 2.原計畫全年行車班次統計合格率維持93%以上，實際全年合格率为97%，達到設定目標。 3.達成度： $(97\%/93\%)\times 100\%=104.30\%$

8. 加強駕駛員及技術人員各項講習訓練，提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4%）	(1) 辦理駕駛員行車安全講習（2%）	140 人次	140 人次	100%	2	1. 衡量標準：年度內辦理駕駛員行車安全講習參訓人次 2. 原計畫全年參加講習及教育訓練人數為 140 人，實際全年參加講習及教育訓練人數為 140 人次，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 $(140 \text{ 人次}/140 \text{ 人次}) \times 100\% = 100\%$
	(2) 技術人員車輛保修在職技術教育訓練（2%）	20 人次	20 人次	100%	2	1. 衡量標準：年度內辦理技術人員車輛保修教育訓練完成教育訓練人次。 2. 111 年度聘請長源汽車公司專業人員，至本處辦理車輛在職教育訓練，以提升本處技工對 6 期車輛設備養護與傳授公車各系統檢修技術及故障排除。年度內辦理 1.5 天計有 20 人參加，成效良好達成設定目標。 3. 達成度： $(20/20) \times 100\% = 100\%$
9. 辦理船員訓練如防火、逃生、救生筏操作等訓練（3%）	加強辦理船員教育訓練（如防火、逃生、救生筏操作等）（3%）	26 場次	26 場次	100%	3	1. 衡量標準：年度內辦理船員教育訓練 26 場次。 2. 原計畫全年辦理（2 週 1 場次）26 場次，實際全年辦理 26 場次，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 $(26 \text{ 場次}/26 \text{ 場次}) \times 100\% = 100\%$
10. 加強船員平時保養船隻確保船舶運作暢順（3%）	平日注意維護保養每月進行一次全船保養（3%）	12 場次	12 場次	100%	3	1. 衡量標準：年度內每月進行一次全船保養。 2. 原計畫全年辦理（每月 1 場次）12 場次，實際全年辦理 12 場次，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 $(12 \text{ 場次}/12 \text{ 場次}) \times 100\% = 100\%$
11. 配合交通政策持續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2%）	推薦優良職工參加各類職訓並取得證照（含技工、船員考取大貨車駕照人數）（2%）	2 名	2 名	100%	2	1. 衡量標準：年度內推薦優良職工參加各類職訓並取得證照 2 名。 2. 原計畫年度內遴派職工參加各類職訓並取得證照 2 名，實際全年參加職訓並取得證照 2 名，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 $(2/2) \times 100\% = 100\%$
12. 落實交	(1) 爭取南	全年正	98.14%	109.04%	3	1. 衡量標準：

通載具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6%)	海交通船養護經費,落實交通船機械設備維護,確保航班正常(3%)	常開航機械設備妥善率(不含歲修及因天候因素無法開航次數)90%				妥善率=(365 天-全年歲修天數-全年停航天數-全年非歲修及停航期間故障維修天數)÷(365 天-全年歲修天數-全年停航天數) 2. 本處為解決南海航線交通船維修經費不足問題,主動向交通部申請計畫,111 年度共獲得中央公務預算經費 300 萬元及離島建設基金補助 1,500 萬元,辦理南海之星交通船 111 年歲修、南海之星 2 號交通船 111 年歲修及南海之星交通船右主機維修等工作,確保望安及七美兩鄉對外之交通。 3. 111 年度交通船妥善率如下: (1)南海之星 $98.54\%=(365-63-28-4)\div(365-63-28)$。 (2)南海之星 2 號 $97.73\%=(365-73-28-6)\div(365-73-28)$ (3)兩船平均 $98.14\%=(98.54\%+97.73\%)\div 2$。 4. 達成度: $98.14\%\div 90\%=109.04\%$
	(2) 落實公車進場保養機制,確保行車安全(3%)	1,400 輛次	1,530 輛次	109.28%	3	1. 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二級三級保養總車輛數。 2. 以最精簡人力及材料,有效率的保修本處 60 輛公車並維持車輛最佳性能及安全性。111 年度共計二級保養修復完成 1,366 輛次、三級保養修復完成 164 輛次(不含原廠商換料輛次)。 3. 達成度:(1,530 輛次/1,400 輛次)×100%=109.28%
	13. 服務鄉親解決離島居民行的問題,維持縣內離島交	固定往返馬公-望安-七美交通船以利民眾搭乘疏運離島居民行的問題,維持縣內	820 航次	874 航次	106.59%	4 1. 衡量標準:年度內交通船往返馬公-望安-七美航班次數。 2. 原計畫年度內交通船航行馬公-望安-七美固定航班往返計 820 航次,全年實際航行 874 航次。

通疏運 順暢(4%)	離島交通疏 運順暢(4%)					3.達成度：(874 航次/820 航次)×100%=106.59%
14. 台灣好 行服務 升級計 畫-媽宮 ・北環 線(4%)	發車班次數 (4%)	250 班次	499 班次	199.6%	4	1.衡量標準：年度內台灣好行發車班次數。 2.原計畫年度內行駛 250 班次，全年實際行駛 499 車次。 3.達成度：(499 班次/250 班次)×100%=199.6% 註：原訂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改由民間業者經營，因故政策未推行。 原訂目標值為(1 月 1 日-6 月 30 日)250 班次，499 班次為(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發車數。
績效分數	60.00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策 略 績 效 目 標	衡 量 指 標	原 訂 目 標 值	達 成 目 標 值	達 成 度	項 目 權 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致力業務創新改良，提昇大眾運輸服務水準 (20%)	(1)新置學生專車加班車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4%)	年度內完成	100%	100%	4	1.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新置學生專車加班車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 2.原計畫年度內完成新置學生專車加班車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 3.達成度：(100 /100)×100%=100%
	(2)改進動態資訊系統於公車站牌、候車亭、總站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4%)	年度內完成	100%	100%	4	1.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動態資訊系統於公車站牌、候車亭、總站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 2.原計畫年度內完成改進動態資訊系統於公車站牌、候車亭、總站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 3.達成度：(100/100)

						×100%=100%
	(3)建置澎湖台灣好行行動支付系統(4%)	完成車數8	8 車	100%	4	1. 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台灣好行行動支付系統8 車。 2. 原計畫全年建置完成台灣好行行動支付系統8 車，實際全年完成建置8車，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8 車/8 車)×100%=100%
	(4)南海交通船候船室內部優化設計更新工程，提供旅客更優質搭船空間(4%)	年度內完成	1 式	100%	4	1. 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南海交通船候船室內部優化工程。 2. 原計畫全年完成南海交通船候船室內部優化設計更新工程1式，實際全年完成內部優化設計更新工程1式，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1 式/1 式)×100%=100%
	(5)交通船建置新式無障礙上下船扶梯，提供身障朋友更友善上下船設備(4%)	完成式數2 座	2 座	100%	4	1. 衡量標準：年度內完成2 座。 2. 原計畫全年完成設置新式無障礙上下船扶梯2 座，實際全年完成設置2 座，達到設定目標。 3. 達成度：(2 座/2 座)×100%=100%
績效分數	20					

(三) 人力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2%)	臨時人員精簡率(2%)	100%	50%	50%	1	本年度控管臨時人員出缺不補。108 年 2 位臨時人員全數精簡，惟因業務需求，111 年水平轉移轉入 1 位一般臨時人員。精簡率為 50%：1 分。
2.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6%)	(1) 必須完成之課程完成比率(2%)	100%	100%	100%	2	本處受考核人員(公務人員 16 人)達成「必須完成課程」之人數為 16 人(16/16)達成目標值 100%，得 3 分。

	(2) 參加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2小時以上之人數比率(2%)	100%	100%	100%	2	本處(公務人員 16 人)完成參加各項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 2 小時以上之人數為 16 人達成目標值 100%，得 3 分。
	(3) 各項訓練到訓率(2%)	100%	100%	100%	2	本處參加縣府人事處辦理之各項訓練人員分配人數 12 人，出席 12 人，到訓率 100%，得 2 分
3. 人事資料鎖定(2%)	人事資料鎖定比率(2%)	100%	100%	100%	2	1. 本處業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人事資料鎖定作業。 2. 人事資料鎖定 (1) 表 19 之經歷資料鎖定比率達 85%以上。 (2) 表 1 之兵役資料、表 6 考試、表 20 考績、表 34 銓審、表 35 動態均達 100%。
績效分數	9					

(四) 經費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10%)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7%；無資本門者為10%)	95%	86.11 %	90.64 %	6.34	目標達成值： (152,048,904 元÷176,575,000 元)×100 % = 86.11 %
	(2) 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3%)	80%	98.21 %	122.76 %	3	目標達成值： (46,657,797 元÷47,507,734 元)×100 % = 98.21 %
績效分數	9.34					

(五) 特殊事蹟(於年度施政計畫及年度預算外，完成具挑戰性、高難度之重大事蹟或爭取上級重大經費補助，提供審查委員於整體施政績效項目酌予給分，無特殊事蹟者免填。)

計畫項目名稱	年度內辦理重大特殊事蹟或爭取上級經費補助	施政效益
南海之星 2 號再度蟬聯營運與服務績優客船	交通部航港局每三年辦理一次「營運與服務績優客船及載客小船選拔」，由全台灣所有公、民營客船報名參加選拔，「南海之星 2 號」能在眾多角逐者中脫穎而出，並於 111 年公佈頒獎，繼 105、108 年獲得績優客船殊榮後，110 年再度蟬聯為績優客船，且是澎湖唯一入獎者，誠屬不易。	南海之星 2 號自 104 年首航加入營運，負責馬公-望安-七美離島鄉親運送及日常用品輸送，並視需求延航高雄運送台灣鄉親及貨物，因為船舶設計完善，內部設備舒適整潔，尤其新進船員普遍年輕化且具有專業證照，服務周到又熱誠，平時就普獲鄉親及旅客一致讚賞，110 年再次獲得交通部航港局評定為專注旅客與船員安全、具有卓越船舶維護航行安全及營運服務表現之績優客船，當屬實至名歸。
台灣澎湖好行媽宮北環線、湖西線再度蟬聯「台灣好行服務管理及服務品質」優等獎	交通部觀光局每年辦理一次「台灣好行服務管理及服務品質」評選，由全台灣所有公、民營客運業者參加選拔。「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經營的台灣澎湖好行媽宮北環線、湖西線能在眾多角逐者中脫穎而出，並且連續三年 109 年、110 年、111 年榮獲觀光局「台灣好行服務管理及服務品質」優等獎，同時並獲得交通部觀光局 313 萬 6,494 元的補助。	「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針對國際知名或具發展潛力之觀光據點，提供自由行旅客以大眾運輸為主之友善、直捷旅遊交通服務。持續營運推動澎湖縣台灣好行「媽宮北環線」與「媽宮湖西線」，多元路線，提供遊澎旅客旅運上豐富選擇，型塑區域性觀光意象，行銷推廣在地觀光旅遊，藉此營造「低碳旅遊、慢活體驗」節能減碳的旅運風潮。兩路線為郵輪式公車營運，每日各路線一班車次，採預約制。並安排隨車導覽人員解說服務，另規劃其中一條路線有每月有會說英語的導覽人員上線服務，期透過車人說在地故事方式，提供本國籍與外國籍遊客旅運資訊獲得之即時性、便捷性，給予搭乘澎湖台灣好行之旅客專屬的旅運觀光體驗，並創造澎湖觀光亮點，朝旅遊友善城市目標邁進。 目前公車上可刷一卡通、悠遊卡、行動支付（一卡通 money 或悠遊付）「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並且免費使用 WIFI。 111 年榮獲觀光局「台灣好行服務管

		理及服務品質」優等獎，當屬實至名歸。
--	--	--------------------

參、未達目標項目檢討（10%以內得免提列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肆、績效總評

本次年度執行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 （一）111 年度本處核心業務面向訂有 14 項關鍵策略目標下計訂定 18 項關鍵績效指標，達成度分別為 100%、100%、102.28 %、100%、162.47%、144%、120.25%、101.41%、104.3%、100%、100%、100%、100%、100%、109.04%、109.28%、106.59%、99.80%，18 項關鍵績效多數達成設定目標，執行成效良好。
-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訂有 5 項關鍵績效指標，達成度分別為 100%、100%、100%、100%、100%。5 項皆達成預設目標。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核心業務面向

1、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提供便捷大眾運輸服務

- （1）公車汰舊換新計畫，為提升本縣公共運輸的便利性、安全性，於年度內完成 7 輛公車打造，並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舉行車輛校閱後開始營運，大幅降低本縣公車車齡提供親鄉親更安全舒適的乘車品質。完成率 100%。
- （2）增建候車亭計畫，為了提供民眾更優質的候車環境年度內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獲補助 50 萬元，配合縣自籌款 36 萬元合併辦理招標，完成 2 座候車亭。完成率 100%

2、爭取營運虧損補貼，改善經營環境提昇服務水準

- （1）計畫爭取離島交通船補貼收入
在中央編列補助預算在僧多粥少情況下，承辦單位主動積極擬定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具體減少本縣年度虧損補貼預算支出，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實際補助 1,073 萬 9,800 元，完成率 102.28%。
- （2）計畫爭取汽車客運業營運虧損補貼收入，實際爭取汽車客運業虧損補貼金額共計 2,660 萬元。達成設定目標。完成率 100%

3、拓展租車收入提昇營運績效以增營收

年度租車金目標值為 100 萬元，實際年度租車收入為 162 萬 4,791 元。達成率 162.47%

4、拓展交通船載貨收入提昇營運績效以增營收

年度交通船載貨目標值設定為 780 萬元，實際收入為 1,123 萬 2,612 元。達成率 144%，達成設定目標。

5、爭取車廂廣告收入，提昇業務績效以增營收

業務單位積極接洽拓展開源，拓展車廂廣告業務全年度目標值 120 萬元實際車廂廣告收入 144 萬 3,019 元。達成率 120.25%。

6、執行機動購油方案降低購油成本，減少營運虧損

選擇最優惠方式採購公車及船用柴油。執行機動購油方案後，實際節約購油經費。本年度共計節約新臺幣 121 萬 6,941 元。完成率 101.41%

7、公路汽車客運動態資訊系統行車班次統計合格率

為建構多元化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服務，提高民眾乘車信賴度，本處 60 輛公車全數建置公路總局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並維持統計合格率 93%以上提供安全、便捷、舒適的交通運輸服務。實際達成度 104.3%。

8、加強駕駛員各項講習訓練，提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

(1)辦理駕駛員行車安全講習，提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原計畫全年參加講習及教育訓練人數為 140 人，全年參加講習及教育訓練人數為 140 人。達成率 100%。

(2)技術人員車輛保修在職技術教育訓練

加強辦理技術人員車輛保修訓練，年度內聘請講師前來講授課程，增進技術人員在職技術教育訓練，參加人數為 20 人次。完成率 100%

9、辦理船員訓練如防火、逃生、救生筏操作等訓練

加強辦理船員教育訓練（如防火、逃生、救生筏操作等）原計畫全年辦理(2 週 1 場次)26 場次，實際全年辦理 26 場次，達到設定目標。完成率 100%

10、加強船員平時保養船隻確保船舶運作暢順

平日注意維護保養每月進行一次全船保養，維持船舶運作順暢及航行順利。全年保養次數（每月 1 次）共計 12 次。完成率：100%。

11、配合交通政策持續推動技術人員參加受訓並取得證照

派遣職工參加職訓並取得專業證照，推薦優良職工參加各類職訓並取得證照（含技工、船員考取大貨車駕照人數）年度內遴派 2 名職工參訓並取得證照。完成率：100%。

12、落實交通載具機械維護，提升運輸服務能量

(1)爭取南海交通船養護經費，落實交通船機械設備維護，確保航班正常，全年正常開航機械設備妥善率 98.14%。完成率：109.04%。

(2)落實公車進場保養機制，確保行車安全

定期實施公車進場進行二、三級檢查保養，確保行車安全。111 年度共計二

級保養修復完成 1,366 輛次、三級保養修復完成 164 輛次。完成率：109.28%

13、服務鄉親解決離島居民行的問題，維持縣內離島交通疏運順暢

固定往返馬公-望安-七美交通船以利民眾搭乘疏運離島居民行的問題，維持縣內離島交通疏運順暢，全年實際航行 874 航次。完成率：106.59%。

14、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媽宮・北環線、媽宮・湖西線

利用本縣公車固有路線與觀光旅遊行程相結合，增進旅遊環境友善度同時達到行銷公車旅遊概念，藉此提升背包客公車使用率，並增加本處營運收入。原計畫年度內行駛 250 班次，全年實際行駛 499 班次。達成率 199.6%。

原訂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改由民間業者經營，因故政策未推行。

原訂目標值為(1 月 1 日-6 月 30 日)250 班次，499 班次為(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發車數。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1、致力業務創新改良，提昇大眾運輸服務水準

(1) 新置學生專車加班車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

提供學生專車加班車能即時掌握公車訊息，免去搭乘者不必要的候車時間，擴大提昇本縣大眾運輸網路資訊的效能。完成率 100%。

(2) 改進動態資訊系統於公車站牌、候車亭、總站張貼「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

透過「澎湖公車即時動態網」QRcode，提供搭車民眾更充份及完整的公車資訊，增進查詢的便利性。完成率 100%。

(3) 建置澎湖台灣好行行動支付系統

透過手機支付系統的便捷性，讓乘客可以多元選擇更有效率的消費支付。完成率 100%。

(4) 南海交通船候船室內部優化設計更新工程，提供旅客更優質搭船空間

提供搭船民眾更安全更舒適的候船環境。完成率 100%。

(5) 交通船建置新式無障礙上下船扶梯，提供身障朋友更友善上下船設備建立友善海運環境本處持續推動及改善旅客通用無障礙運輸服務，營造優質友善運輸服務環境。完成率 100%。